

证券代码：002679

证券简称：福建金森

公告编号：JS-2021-025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锦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艳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肖师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元）	10,548,419.52	228,619.74	4,51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159,745.49	-16,442,122.57	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16,059,812.30	-17,807,202.53	9.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054,968.90	-16,383,873.35	-138.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0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6%	-2.21%	0.0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1,781,112,321.14	1,773,271,020.80	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39,489,461.72	755,649,207.21	-2.1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 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9,516.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9,449.29	
合计	-99,933.1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2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0.32%	165,777,268		质押	82,888,600
将乐县国有资产营运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4%	1,503,310			
将乐县林业科技推广中心	国有法人	0.48%	1,121,294			
刘独龙	境内自然人	0.32%	750,000			
蔡伟民	境内自然人	0.30%	707,500			
刘知富	境内自然人	0.27%	645,250			
陆渊	境内自然人	0.26%	621,305			
孙矿栓	境内自然人	0.22%	516,393			
杨林庚	境内自然人	0.20%	471,200			
福建省将乐县物资总公司	国有法人	0.20%	461,441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福建金森集团有限公司	165,777,268	人民币普通股	165,777,268			
将乐县国有资产营运有限公司	1,503,310	人民币普通股	1,503,310			
将乐县林业科技推广中心	1,121,294	人民币普通股	1,121,294			
刘独龙	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			
蔡伟民	707,500	人民币普通股	707,500			
刘知富	645,250	人民币普通股	645,250			
陆渊	621,305	人民币普通股	621,305			
孙矿栓	516,393	人民币普通股	516,393			
杨林庚	471,200	人民币普通股	471,200			

福建省将乐县物资总公司	461,441	人民币普通股	461,44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其他应收款金额6,297,984.71元，相比上年年末增加188.18%，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支付部分营林预借款，工程尚未验收。

应付账款金额21,653,591.58元，相比上年年末减少37.60%，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支付相关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金额1,384,334.11元，相比上年年末减少79.33%，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支付了上年末计提的年终奖。

合并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10,548,419.52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4,513.96%，主要原因：报告期全国疫情有效控制，下游企业陆续复产复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相比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营业成本金额6,794,697.19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3,190.79%，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加，主营业务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金额869,550.70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287.33%，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相关销售费用增加。

其他收益金额329,516.10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75.17%，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比上年同期减少。

营业外收入金额23,251.91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75.92%，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与经营业务无关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营业外支出金额452,701.20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671.01%，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对外捐赠比上年同期增加。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6,543,964.04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31.47%，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收到货款相比上年同期略有减少，公司将积极催收，争取货款早日回笼。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金额28,257,250.86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414.21%，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预付林木资产转让款比上年同期增加。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金额53,254,487.19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58.57%，主要原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等原因共同影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金额-39,056,968.90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138.37%，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等现金流入比上年同期减少影响，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等原因共同影响。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金额2,440,281.91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3,798.65%，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支付购买固定资产款项比上年同期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金额2,440,281.91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3,798.65%，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支付购买固定资产款项比上年同期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金额-2,422,281.91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3,769.89%，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支付购买固定资产款项比上年同期增加。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金额62,996,600.00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75.86%，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取得银行借款比上年同期减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金额62,996,600.00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75.86%，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取得银行借款比上年同期减少。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金额21,000,000.00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162.50%，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偿还到期银行借款比上年同期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金额32,940,933.27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70.51%，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偿还到期银行借款比

上年同期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0,055,666.73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87.56%，主要原因：报报告期公司偿还到期银行借款比上年同期增加，取得的银行借款比上年同期减少共同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11,421,584.08元，相比上年同期减少105.07%，主要原因：以上原因共同影响。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